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沟通、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勇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融资增加抵押物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运营需要及发展计划，公司拟将通服（武汉）网络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用于办理本金总额不超 9,000 万元的融资事项，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全部授信业务结清时止。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